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5 學年度臺灣手語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第 2 次增能暨回訓研習實施計畫

壹、緣起

為促進國家語言之傳承、復振及發展，我國於 108 年公布《國家語言發展法》，明定「臺灣手語」為國家語言之一，並規定「中央教育主管機關應於國民基本教育各階段，將國家語言列為部定課程」。教育部於 110 年 12 月訂定發布臺灣手語課程綱要，自 111 學年度起，依不同教育階段逐年實施。為增進臺灣手語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課程教學之專業知能，爰辦理本次增能暨回訓研習。

貳、目的

一、提升臺灣手語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專業知能。

二、增進臺灣手語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教學品質。

三、落實臺灣手語課程與教學及聾人文化之傳承。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

二、承辦學校：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

肆、參加對象

一、已取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臺灣手語教學合格證書」之教師。

二、已取得「教育部臺灣手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合格證書」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三、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灣手語有實際授課者。

伍、研習時間與主題

一、本次研習共兩個主題，每日一主題（同一主題辦理上午及下午兩場，兩場內容相同，請擇一場次參加即可）：

主題	講師	日期	時間
【主題一】 臺灣手語魅力，開啟新視野	臺灣手語教支老師、台北聽奧基金會榮譽董事長 陳志和 老師	115 年 12 月 4 日 （星期五）	上午場： 9:20-12:00 下午場： 13:10-15:50
【主題二】 「看見」溝通與秩序：台灣手語課堂的班級經營與正向互動策略	臺灣手語教師、國立中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李佩珊 助理教授	115 年 12 月 5 日 （星期六）	上午場： 9:20-12:00 下午場： 13:10-15:50

陸、研習地點及人數

一、本次研習為線上視訊課程，使用 Webex 系統，敬請參與人員準備攝影鏡頭、麥克風及喇叭等視訊功能之電腦設備。

二、研習人數：每場次至多 500 人

柒、報名方式

一、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報名時間為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2 日(星期三)，報名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主題	場次	報名網址	QRcode	備註
【主題一】臺灣手語魅力，開啟全新視野	12 月 4 日(五)上午場	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study-info?id=611389		兩場次內容相同擇一場次報名參加即可
	12 月 4 日(五)下午場	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study-info?id=611391		
【主題二】「看見」溝通與秩序：台灣手語課堂的班級經營與正向互動策略	12 月 5 日(六)上午場	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study-info?id=611392		兩場次內容相同擇一場次報名參加即可
	12 月 5 日(六)下午場	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study-info?id=611393		

二、承辦單位將於 115 年 12 月 3 日(星期四)以電子郵件寄送各梯次研習連結，報名時請務必確認電子信箱是否正確。

捌、請學校務必依錄取通知，惠予參與教師公(差)假登記。每場次全程參與者，將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

拾、本次研習安排手語翻譯員，相關事宜請逕洽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連絡電話為 05-2068101、2068102，聯絡信箱為 s.l.teach.ncyu@gmail.com。

拾壹、辦理本次回訓研習所需費用由本署委託國立嘉義大學「臺灣手語教學人員培訓行政作業計畫」經費支應。